

我是兒童 我有權利

兒童權利公約主題特展
CRC Exhibition



指導單位



主辦單位



協辦單位



展覽總說

1989年11月20日聯合國頒布《兒童權利公約》。

2014年臺灣開始實施《兒童權利公約施行法》。

《兒童權利公約》看起來好像很嚴肅，但它其實是跟世界上的每個兒童都有關係。每個人，都有必要花時間，來了解一下它的內容，以及它是怎麼來的。

另外，你們是否聽過台灣的白色恐怖時期呢？在那個時代，有些兒童也遭到牽連，經歷了一段很不一樣的童年，你想知道發生在他們身上的事嗎？

還有，世界上有許多兒童，都發揮了他們的影響力。他們藉由行動改變了週遭的環境，或是因為對世界發聲，讓我們看到小孩也可以改變世界。你想認識這些了不起的兒童嗎？



什_レ麼_も是_ハ

兒_ル童_童權_ク利_カ公_コ約_ト？

《兒_ル童_童權_ク利_カ公_コ約_ト》是_ハ一_レ個_も特_ト別_ト為_ス未_ミ滿_ミ18歲_ト的_ノ孩_コ子_子們_ノ制_シ定_ス的_ノ國_コ際_ト公_コ約_ト，用_テ來_テ保_ク障_ク兒_ル童_童的_ノ基_キ本_本人_人權_ク。

未_ミ滿_ミ18歲_ト的_ノ兒_ル童_童，必_ズ須_ス得_テ到_テ大_オ人_人的_ノ幫_タ忙_ト與_ト照_シ顧_ク。而_{シテ}且_且，大_オ人_人不_レ可_レ以_テ任_ニ意_ニ要_ス求_ス兒_ル童_童做_ス不_レ合_ハ理_ト的_ノ事_事，或_ハ是_ハ傷_タ害_ス他_タ們_ノ。此_レ外_外，兒_ル童_童不_レ僅_ニ是_ハ需_ス要_ス被_レ保_ク護_ク的_ノ對_ト象_ト，也_ハ是_ハ行_ハ使_ス權_ク利_カ的_ノ主_シ體_ト。兒_ル童_童不_レ是_ハ國_コ家_ト或_ハ爸_オ爸_オ媽_オ媽_オ的_ノ附_ク屬_ト品_ト，每_レ一_レ位_も兒_ル童_童都_ハ是_ハ獨_ド立_ト的_ノ個_コ體_ト。

所_レ以_テ，這_ノ個_も公_コ約_ト向_テ兒_ル童_童保_ク證_ク，大_オ人_人在_ニ照_シ顧_ク他_タ們_ノ的_ノ時_ト候_ト，也_ハ會_ハ盡_ス全_ク力_ト讓_テ他_タ們_ノ享_ク受_ク「生_シ存_ク權_ク」、「發_ハ展_ク權_ク」、「受_シ保_ク護_ク權_ク」、「參_サ與_ク權_ク」四_ハ大_大基_キ本_本權_ク利_カ。

現_レ在_ニ，已_レ經_ニ有_ス196個_も國_コ家_ト簽_シ署_ス這_ノ部_も公_コ約_ト，它_ハ是_ハ全_ク世_セ界_ト最_モ多_ト國_コ家_ト簽_シ名_ト、最_モ多_ト國_コ家_ト同_ニ意_ス的_ノ國_コ際_ト公_コ約_ト。



那麼，

四大基本權利的

詳細內容是什麼呢？

生存權

不論是大人或小孩，都有活下去的權利。這就所謂「生存權」。為了活下去，我們要有足夠的食物、乾淨的水、要有衣服穿、要有家和家人為我們遮風避雨。如果我們生病了，也要得到好的醫療照顧。

發展權

發展權的意思是，每一個兒童都有「上學、休息、玩耍、參加文化活動」的權利。在長大的過程中，所有的兒童都可以好好的認識世界，並學習到自己擁有哪些權利。





受保護權

每一個兒童都有被保護的權利。他們應該在家庭、社會還有國家的照顧下平安長大，這就是受保護權。大人要保護兒童免於恐懼，不被虐待，不受毒品等的危害……等。如果有戰爭，或是兒童必須去法院，大人也都應該盡全力保護他們。

參與權

參與權的意思是，每一個兒童都有權利說出自己想法，在家庭、社會中，針對和他們相關的事物，他們都有權利提出意見，並和大家平等討論，甚至是積極的展開行動。

誰是柯札克

雅努什·柯札克

(Janusz Korczak, 1878 -1942)

出生於波蘭，他是一位猶太裔醫生，大家都稱呼他「兒童權利之父」。柯札克做了什麼事，讓大家這麼尊敬他呢？



雅努什·柯札克 Janusz Korczak

波蘭華沙市盧布林街

柯札克從小希望為兒童創造一個美好的國度，成年後他擔任兩家孤兒院的院長，收留沒有爸爸媽媽的小孩。第二次世界大戰爆發後，德國納粹要抓猶太人，他沒有逃走，反而留下來照顧一群猶太裔的孤兒，甚至，最後還陪伴200多名孤兒登上死亡列車，一起走上死亡之路。



柯·札·克覺得小孩和大人一樣，應該受到尊重，也應該學習自己決定事情，主動關心身邊發生的事。所以他讓孤兒院的小孩自己辦了一份「小評論」報紙，還舉行兒童議會和兒童法庭。想像一下自己當小記者、小立委、小法官的感覺，是不是很酷呢？



柯札克為兒童的付出

兒童議會與同伴法庭

柯札克在100多年前的波蘭，創立了「孤兒之家」。他讓孩子們學習自治，教導他們自己開會、共同決定孤兒院的規則，這就是「兒童議會」。他也在孤兒院開設「同伴法庭」，讓小孩在參與過程中，學會正義與寬恕。柯札克說，有時候犯錯也是一種學習，但是不要犯同樣的錯誤。

《小評論》報紙

《小評論》是1926年由波蘭報紙《我們的回顧》所發行的兒童週報。它由柯札克和孤兒院的老師，帶著孤兒院小孩一起負責每次的內容。他們一起想這個禮拜要做什麼，一起當記者訪問，一起寫他們對時事的看法。

後來，他們還邀請更多波蘭的兒童來投稿，希望有更多人能了解孩子們在關心什麼事。

柯札克對世界的影響

想想看，如果一個人每天有飯吃、有衣服穿、有地方住，是不是就不需要其他東西了呢？

柯札克覺得這樣不夠。還應該要給小孩愛和尊重，要信任他們，給他們自由，讓他們說出自己的想法，跟大人一起做決定。

1979年波蘭政府向聯合國人權委員會提出要修改之前的〈兒童權利宣言〉，他們提議應該放進柯札克對兒童的許多進步想法，也要求應該將原本的宣言公約化，使它具有法律約束力。1989年聯合國頒布新的〈兒童權利公約〉，現在，世界上有近200個國家簽名支持。



柯札克與他的兒童們（波蘭華沙華沙歌劇院）

那段受迫害的童年

在臺灣戒嚴(1949-1987年)時期，有許多政治犯被抓被殺。然而，不只是只有大人會被抓走，連未滿18歲的學生都會因為參加「讀書會」被抓，在監獄裡度過他們的青春歲月。有些學生被判死刑，再也見不到家人；有些學生出獄後仍被政府監視，找不到工作。另外，也有「年紀最小的政治犯」在出生不久，就因為沒有其他親人的照顧，而跟著媽媽在監獄裡面服刑的。

也有無數的兒童因為爸爸或媽媽入獄或被槍決，而度過了他們悲慘的童年。周賢農、傅如芝、黃秋爽、洪維健、王醒之等人的生命故事，讓我們看到他們「受迫害的童年」，也更加體認到「人權」的重要。



周賢農^{ウエノ}
(1933-)

周賢農

出：自：國：家：人：權：博：物：館
張：良：綱：先：生：攝：影



就讀中學時因參加讀書會，在上課的時候被抓，他當時才17歲。判刑後被送去綠島監禁，刑滿後又被非法扣留在小琉球監獄，一直到26歲才被釋放。



傅如芝

傅如芝^フ
(1932-1956)

因為參加讀書會時閱讀被當時政府禁止的書籍，例如巴金、茅盾、魯迅等所謂「匪黨書刊」，因此在18歲時被逮捕，判刑10年。在獄中又因「再叛亂案」被判死刑，被槍決時才23歲。

黃秋爽

(1931-)

因為爸爸加入地下黨(中國共產黨台灣省工作委員會)，牽連到家中六人被抓。她當時19歲，兩個妹妹18歲和11歲，弟弟14歲，還有姊姊1歲的小孩子，他們和媽媽一起在牢裡被關了半年。後來她的爸爸被逮捕後，遭到槍決。



黃秋爽與母親、妹妹合影於南京路家門前

左起：黃秋爽
黃秋媛
黃林玉梅(母)
黃秋蓮(弟)

黃秋爽(右)



全家去北投洗澡(泉後合影)

左起：黃秋爽(次女)
黃秋蓮(侄女)
黃天
黃明燦(兒子)
黃秋娥(養女)
黃秋娥(么女)
黃林玉梅(妻)

黃秋爽(右)

年紀最小的政治犯

洪維健

洪維健

國家人權博物館提供



1950年懷有5個月身孕的朱瑜因為叛亂罪入獄，兒子出生之後，因為在監獄外的家人沒辦法幫她照顧小孩，只好讓小孩和媽媽一起被關在監獄裡。她的兒子洪維健也變成「臺灣年紀最小的政治犯」。

洪維健上小學後，白天去學校上課，下課後就回去跟媽媽一起坐牢，一直到小學三年級才離開監獄。



1957年朱瑜陪著洪維健讀書

洪弘提供



嬰兒時期的洪維健與母親朱瑜合照

洪弘提供

爸爸什麼時候才能回家

王醒之的爸爸王拓在他9歲時，因為美麗島事件被抓進監獄。王醒之和媽媽、妹妹還有阿嬤一起辛苦生活。雖然可以自由活動，但是走在外面都會被別人指指點點。在爸爸入獄期間，他們藉由寫信，才能知道彼此的狀況。



王拓照片

王醒之提供



王醒之全家照

王醒之提供



王拓著作

王醒之提供

看見兒童力量

「我也可以改變世界嗎？」

《兒童權利公約》強調，兒童的想法很重要，而且他們有足夠的能力去關心周遭事物，並且用他們的方式，讓世界變得更美好。

在世界上很多國家，包括台灣在內，已經有很多兒童動起來，他們藉由許多了不起的行動不僅幫助了別人，也改變了這個世界。

國際兒童和平獎

2005年，尼德蘭的兒童權利基金會設立了「國際兒童和平獎」，每年頒獎給因捍衛兒童權利而做出貢獻的兒童。他們都做了什麼事呢？讓我們一起來認識這些以英勇行動改變世界的兒童。



國際兒童和平獎的獎座是以一個孩子推動地球為造型設計。

Kids Rights Foundation 提供

歐姆·普拉卡什·格賈 Om Prakash Gurjar 2006年/印度

來自印度的歐姆，發起「反奴役兒童」運動，提倡兒童應該去上學，而不是當童工。他主張即使沒有錢的小孩，也應該有免費上學的權利。他14歲的時候得獎，使得印度童工的問題再度被國際重視及討論。



2006年得主
歐姆·普拉卡什·格賈
Om Prakash Gurjar
Kids Rights Foundation (2/1)

塔迪維·查馬 Thandiwe Chama 2007年/尚比亞

塔迪維來自尚比亞。8歲時，學校因為缺乏老師而關閉，她很勇敢的帶領60個小孩到另一個學校尋求幫助，使大家可以繼續上學。17歲獲獎後，她繼續幫助尚比亞貧民區的孩子受教育，並協助愛滋病兒童接受治療。



2007年得主
塔迪維·查馬 Thandiwe Chama
Kids Rights Foundation (2/1)

馬拉·尤沙夫·賽 Malala Yousafzai 2013年/巴基斯坦

來自巴基斯坦的馬拉，在16歲時得獎。從11歲起，她就開始為女孩爭取上學的權利，但也因為這個主張，而受到恐怖組織塔利班的攻擊，差點失去生命。但是馬拉並沒有因此退縮，痊癒後，她還是繼續為全世界的女孩爭取受教育的權利。因為她的勇於發聲與行動，在2014年獲得諾貝爾和平獎，成為有史以來最年輕的得獎人。



2013年得主
馬拉·尤沙夫·賽
Malala Yousafzai
Kids Rights Foundation (2/1)

受保護的權利

對兒童的暴力行為

亞伯拉罕·基塔 Abraham M. Keita 2015年/賴比瑞亞

亞伯拉罕來自賴比瑞亞，是賴比瑞亞兒童議會的成員，17歲時得獎。他長期關心受到虐待與性侵犯的兒童，也因為他的努力，賴比瑞亞在2011年通過了《兒童法》，禁止成人對兒童施加暴力及傷害兒童，並讓施暴的人受到法律制裁。



2015年得主
亞伯拉罕·基塔 Abraham Keita
Kids Rights Foundation (2)

為我們的生命遊行 March for Our Lives 2018年/美國

2018年得獎的是一個高中生組織。美國的學校因為多次發生槍擊案，校園安全亮起紅燈。有一群高中生在華盛頓發起遊行，希望政府重視槍枝氾濫問題，要有更嚴格的槍枝管制政策，才能保障學校和社區的安全。這次遊行得到美國各地學生與民衆的熱烈響應，後來共舉行了800多場的遊行。



2018年得主
學生們的生命遊行
March for Our Lives
Kids Rights Foundation (2)

參與人權

兒童參與

查莉·邁克羅夫特 Chaeli Mycroft 2011年/南非

查莉來自南非，是一位腦性麻痺兒童，她關心身體有障礙的兒童，並為他們爭取權利。9歲時，她開始和妹妹、朋友募集電動輪椅，以幫助行動不便的兒童。17歲得獎時，她每年已經幫助了超過3000個身體有障礙的南非兒童和成人。



2011年/南非
查莉·邁克羅夫特
Chaeli Mycroft
Kids Rights Foundation (左)

妮哈·古普塔 Neha Gupta 2014年/美國

在美國出生的妮哈，9歲回故鄉印度探親時，看到了孤兒院孩子艱困的生活狀況，開始想要幫助他們。後來，她成立了「培力孤兒」組織，來幫助印度和美國的孤兒。她在17歲得獎時，已經幫助了2萬5千多名以上的兒童。



2014年/美國
妮哈·古普塔
Neha Gupta
Kids Rights Foundation (左)



格蕾塔·桑伯格 Greta Thunberg 2019年/瑞典

自2018年起，瑞典的15歲女孩桑伯格，發起了「週五為未來而戰」的罷課活動，要求大人們要認真對抗全球暖化，並採取行動來阻止環境繼續惡化。她在斯德哥爾摩的國會外面靜坐，發傳單給路人，上面寫著：「我這麼做是因為你們大人正在搞砸我的未來。」桑伯格的罷課行動，漸漸發展為全球性的運動，得到世界各地兒童的響應。她也因此獲得了2019年的國際兒童和平獎，繼續為未來世代的環境議題而努力。



攝影：安·奧利森 / Greta Thunberg
標題：「週五為未來而戰」
(Fridays for Future)
攝影： Anders Nelberg 2019



生存權

街頭兒童

凱斯·瓦爾德茲, Kesz Valdez 2012年/菲律賓

凱斯來自菲律賓，2歲起就在街頭討生活，直到因為燒傷而被好心的社工收留，生命才有了轉機。因此，凱斯非常關心街童，他成立「支持社區兒童組織」，讓街童獲得生活與醫療上的幫助。13歲得獎時，他已救助了超過1萬名的菲律賓街童。



2012年得主

凱斯·瓦爾德茲, Kesz Valdez
Kids Rights Foundation (2012)



生存權

兒童難民

巴拉尼·杜莫 Baruani Ndume 2009年/剛果

巴拉尼是來自剛果的難民兒童，在坦尚尼亞難民營中，他以廣播節目幫助因逃難走散的兒童與家人團聚。16歲獲獎後，他持續關心難民的兒童權利，例如受教育、受教權、以及販賣兒童、愛滋病問題等等。



2009年得主

巴拉尼·杜莫 Baruani Ndume
Kids Rights Foundation 提供

弗朗西·賽門 Francia Simon 2010年/多明尼加

來自多明尼加共和國和法國的弗朗西，在16歲時獲獎，主張本國及難民兒童都應有權利登記身分證。當她發現自己因為沒有身分證登記，無法享有看醫生、上學等基本權利時，就著手研究註冊出生證明方法。成功獲得身分證後，她用自己的經驗和知識幫助其他兒童，協助他們註冊自己的姓名和國籍。



2010年得主

弗朗西·賽門 Francia Simon
Kids Rights Foundation 提供

臺灣兒童力

農舍議題

| 2005年 |

宜蘭北港國小共有4個孩子，因為當地無耕田可種，不曉得原來稻田的事，於是他們一起拍了一部紀錄片，討論宜蘭到高雄農舍的問題。這部影片得到耕舍基金會舉辦的「國際青年紀錄片比賽」金牌獎，也是2006年綠色影展的開幕片。

北港國小（蔡欣維、黃紹傑、林冠霖、黃詠凌、黃雲凡）



紀錄片：農舍議題
導演：蔡欣維、黃紹傑

移工買火車票問題

| 2015年 |

彰化南國國小有3個孩子，發現有移工因為看不懂中文，沒辦法用火車站的自動售票機買票，於是他們自己製作多語文的買票步驟圖看板給僑胞，幫助移工買票。

另外，他們還寫信給臺鐵局長，希望車站的自動售票機，能加上東南亞語文的操作說明。臺鐵接受了這個建議，從2017年開始，彰化火車站就開始了這個服務。

南國國小（林郁鈞、許茗涵、陳銘行）



紀錄片：移工買火車票問題
導演：林郁鈞、許茗涵、陳銘行

反馬祖設立博弈場所 | 2003年12月

馬振的國中生活(黃政道)，因為反警家鄉馬振開設賭場，在賭場公館前設計了一枚反國貼紙，而且還寫了一些給馬振的簡訊：馬振來娶不必錢。

思於他在網絡上被大家轉傳，引起許多人翻砂再相問題。還有再相及類組織、黑炒加入，展現兒童的力量。

黃亞福



電話：02-2723-8888
地址：台北市中山區南京東路二段111號11樓

氣候倡議

2019年

自2018年「國際女基基」白格「針對全(球)基基」活動，發起「週五(基基)活動」後，基基團體將活動中特約教育學校，基隆二(面)高中、彰化女(中)等學校加入響應行動。提出「沒有中(基基)才上課」，響應基基(白格)所發大正(基基)的基基的基基。

Fridays for Future Taiwan



© 2004 Blackwell Publishing Ltd, *Journal of Internal Medicine* 255: 111–117

[illegible]

反·課·網·微·調·

| 2015年 |

新學師範原本要在2015年實施，但實施的(高中新課程)，但是因為歷史新課程的制定過程受到新學制、生日(革命週日)、四位數應各師範高中生的影響，所以自己的學費福利，其與及(反)對新課程的動機，在學生與民間團體與學的努力下，最後終於促成了新學制課程的目標。

● 中国书画函授大学肇庆分校



想一想

看了這麼多故事，你有沒有更了解「兒童權利」是什麼呢？

人權是我們與生俱來的權利，小孩也一樣享有做為一個人、一個兒童應有的權利。

請捍衛自己的權利，也請尊重他人的權利。
希望透過這個展覽，所有的大人和兒童都可以一起學習，一起互相幫助。

